

2022年度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

2023年2月24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单位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
(一) 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
(二) 自评范围	3
(三) 自评工作程序	3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4
(一) 部门决算情况	4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4
(三)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
(四)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1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1
(一) 法庭运维费	11
(二) 全省法院业务费	14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8
(一)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8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1
附件：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21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2022年度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民、商事、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其主要职责是：

- 1.审判法律所规定的，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的一审案件；
- 2.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由本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的一审案件；
- 3.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发回重审、指令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 4.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
- 5.依法受理对本院做出的部分决定和裁定的复议申请；
- 6.对其中确有错误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予以再审。

（二）单位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1.内设机构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现有12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纪检监察室、信访室、法警大队、立案庭、审

监庭、刑庭、民一庭、民二庭、行政庭、执行庭（局）。

2.派出法庭

派出法庭6个，分别为：天水郡人民法庭、七里墩人民法庭、皂郊人民法庭、平南人民法庭、小天水人民法庭、藉口人民法庭。

3.人员情况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编制人数130人，其中，政法编制122人，工勤编制8人。截至2022年12月，我院实有行政在职人员118人，其中政法编制公务员110人，工勤人员8人。此外，我院实有省聘书记员49人，退休54人，遗属5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7号）文件要求，我院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7号）

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2022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二）自评范围

本次绩效自评范围为我院2022年度省级财政拨款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对象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及全省法院业务费、法庭运维费和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三个项目自评。自评内容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分析说明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收集各业务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

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2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撰写《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4.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2年度，天水市秦州区法院年初预算数3,441.78万元，全年预算数3,923.2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921.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0.82万元，项目支出1,160.42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9.95%。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2022年秦州法院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99.99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9.99	99.9%
部门管理	20	20	100.00%
履职效果	50	50	100.00%
能力建设	10	10	10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100.00%
合计	100	99.99	99.99%

围绕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天水市秦州区法院2022年度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总体绩效目标

（1）聚焦审判执行主业，着力维护公平正义。

（2）拓宽诉讼服务渠道。积极推进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在诉讼服务大厅配备自助服务终端，切实提升当事人诉讼服务体验感。

（3）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提升司法公信。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汇报工作，配合开展专题调研，密切与代表委员联络，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职能。

2.实际完成情况

（1）2022年共受理案件9408件，审（执）结9160件，结案率97.36%，员额法官人均结案213件，收、结案数和法官人均结案数均创历年新高，位居全市第一。

（2）全年共网上立案380件，跨域立案7件，电子送达826件，网上调解案件1586件，运用互联网法庭审理案件786件，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指尖诉讼”“掌上法院”的便利。

（3）依法接受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办理检察建议和监督意见42件，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2次，邀请检察机关监督执行活动2次。深入推进司法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公开上网裁判文书与信息3739篇，网上直播庭审545场次。积极推进司法民主，增选人民陪审员20名，人民陪审

员陪审案件620件，一审普通案件陪审率达100%。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9.99分，得分率99.9%。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9.99	99.9%

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3,923.20万元，全年执行数3,921.24万元，预算执行率99.95%，本年度结转资金1.96万元。

2.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六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100.00%。具体如下表：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资金投入	8	8	100%
财务管理	4	4	100%
采购管理	2	2	100%
资产管理	2	2	100%
人员管理	2	2	100%
重点工作管理	2	2	100%
合计	20	20	100%

（1）资金投入：

①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我院2022年基本支出预算收入2,761.28万元，实际支出2,760.82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99.98%。指标分值2分，

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项目支出本年预算收入1,161.92万元，实际支出1,160.42万元，预算执行率99.87%。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③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79.00万元，实际支出48.95万元，控制率61.96%。指标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④结转结余变动率：

2021年度结转资金5.92万元，2022年度结转资金1.96万元，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减少3.96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66.95%。本年结转结余较上年减少，指标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2) 财务管理

①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院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我院根据《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具备可操作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②资金使用规范性

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3）采购管理

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文件、档案完整。政府采购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4）资产管理

2022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5）人员管理

我院人员管理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编制人数130人，实有在编人员122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6）重点工作管理

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

的有效推进和实施。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3.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部门效果、社会影响三个二级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具体如下表：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部门履职指标	17	17	100%
部门效果指标	17	17	100%
社会影响	16	16	100%
合计	50	50	100%

(1) 部门履职指标

部门履职指标分值17分，自评得分17分，得分率100%。

受理案件及时性：我院本着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均在时限内受理案件，指标得分17分。

(2) 部门效果指标

部门效果指标分值17分，自评得分17分，得分率为100%。

设备利用率：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100%。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得分17分。

(3) 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得分率100%。

社会公众满意度：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不断增强社会公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诉累，因此得到了社会公

众的好评。指标得分16分。

4.能力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能力建设指标包括长效管理、人力资源建设、档案管理三个二级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能力建设指标分值10分，绩效评分10分，得分率100%。具体如下表：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长效管理	3	3	100%
人力资源建设	3	3	100%
档案管理	4	4	100%
合计	10	10	100%

(1) 实现常态化管理：我院坚持以服务群众为工作出发点，认真履行职责使命，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切实为人民群众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力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和养老诈骗等专项行动，努力维护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实现常态化管理分值3分，得分3分。

(2) 案件办理的专业能力：我院不断加强查办案件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办案水平。案件办理的专业能力分值3分，得分3分。

(3) 档案归档及时性：档案管理工作规范运行，档案管理部门严格按照保密工作管理办法加强保密档案管理，保密工作管理规范。档案管理完备性分值4分，得分4分。

5.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包括群众满意度一个三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绩效评分10分，得分率100%。

具体如下表：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群众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我院积极审判各类案件，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从人员配置到案件审理公正性以及案件执行力度着手，法院的一切工作最终都是为人民群众服务，只有得到人民群众认可，法院的相关工作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9%。指标得分10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2年，我院预算支出项目共2个，通过自评，2个项目结果均为“优秀”。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法庭运维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法庭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9.79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9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9.79	97.9%
产出指标	50	50	100%
效益指标	30	30	100%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合计	100	99.79	99.79%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法庭运维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71.00万元，全年支出69.50万元，预算执行率97.89%，指标得分9.79分。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进一步提升人民法庭办案环境，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庭办案环境得到极大地改善，提高了人民满意度。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5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设备投入使用效率：2022年我院所有设备均投入使用，使用效率为100%，完成年度指标，指标得分10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设备验收合格率：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10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工作完成效率：我院各项工作完成及时，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10分。

信息设备投入使用及时性：我院各类信息设备均及时投

入使用，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10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成本在控制范围内，未超预算，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指标得分10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4个二级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资金使用率：我院法庭运维费全年预算数为71.00万元，全年执行数69.5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8%，指标得分7.5分。

②社会指标分析：

促进社会发展程度：2022年我院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维护安全稳定，服务发展大局，保障民生权益，巩固改革成果，奋力推进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指标得分7.5分。

③生态效益指标分析

节能减排：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大力推动节能减排，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院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增强节约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

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坚决抵制和反对各种形式的奢侈浪费，营造绿色低碳社会风尚。指标得分7.5分。

④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析：

长效管理机制：2022年我院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坚持重点工作和基本工作相结合，强基固本做好各项基础性工作，长效管理机制分值7.5分，得分7.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服务群众满意度：2022年，我院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分管院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审判需求为导向、以司法能力建设为核心、以社会责任为目标，忠实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书写了本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通过满意度调查，服务群众对法院工作满意，指标得分10分。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二）全省法院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9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

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0%
产出指标	50	50	100%
效益指标	30	30	100%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66.00万元，全年支出166.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指标得分10分。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保障单位正常审判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办事效率，从而推动本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切实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运转开展。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受理各项案件数：2022年全年我院共受理案件9293件，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2.5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案件结案率：年度目标值 $\geq 90\%$ ，实际案件结案率

97.43%，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得分12.5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工作完成率：本年度我院各项工作均及时完成，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得分12.5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业务费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实际支出未超预算，且资产配置符合政策标准，符合年度目标值的要求，指标得分12.5分。

(2) 项目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四个二级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资金使用规范性：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指标得分12.5分。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维护社会稳定性：民事审判工作始终坚持公正与效率的工作主题，坚持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坚持化解群众矛盾与维护社会稳定相结合，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原则，全面贯彻试行《民法典》和新修订的《民事诉讼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

定，指标得分12.5分。

③生态效益指标分析：

节能减排：我院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增强节约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坚决抵制和反对各种形式的奢侈浪费，营造绿色低碳社会风尚。指标得分12.5分。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分析：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根据《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具备可操作性。指标得分12.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法院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群众满意度：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诉累，得到了人民群众的好评，该指标得分10分。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2年，我院转移支付自评项目为1个，通过自评，结果为“优秀”，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9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0%
产出指标	50	50	100%
效益指标	30	30	100%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当年财政拨款619.00万元，上年结转5.92万元。全年预算624.92万元，全年支出624.9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指标得分10分。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年度收案数大于6000件，审判执行保障工作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提升。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度收案数9293件，审判执行能力进一步提升。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5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设备购置数量：年度目标值 ≥ 3 ，实际完成5，指标得分12.5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设备验收合格率：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12.5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项目完成及时性：我院各项目工作完成及时，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12.5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成本在控制范围内，未超预算，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指标得分12.5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4个二级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资金使用率：我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全年预算数为624.92万元，全年执行数624.92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

指标得分7.5分。

②社会指标分析：

促进社会发展程度：促进社会和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和必要条件。2022年我院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维护安全稳定，服务发展大局，保障民生权益，巩固改革成果，奋力推进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指标得分7.5分。

③生态效益指标分析

节能减排：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大力推动节能减排，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院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增强节约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坚决抵制和反对各种形式的奢侈浪费，营造绿色低碳社会风尚。指标得分7.5分。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分析：

长效管理机制：2022年我院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坚持重点工作和基本工作相结合，强基固本做好各项基础性工作，长效管理机制分值7.5分，得分7.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分

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服务群众满意度：2022年，我院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分管院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审判需求为导向、以司法能力建设为核心、以社会责任为目标，忠实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书写了本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通过满意度调查，服务群众对法院工作满意，指标得分10分。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差。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2年度决算中，随同2022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偏差。

附件：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

2023年2月24日